**关于2013年同等学力人员现场确认及资格审查工作的通知**

各有关学院和申请人：

2013年我校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通过“全国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管理工作信息平台”（http://www.chinadegrees.cn/tdxlsqxt/login.shtml?action=forwardIndex）的信息注册工作已经开始，网上填报信息的截止时间为2013年1月17日，现场确认时间为2013年1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:00-12:00、下午13:00-16:00，地点在天津师范大学主校区兴文楼C109（文学院报告厅）。

网上填报信息及现场确认的具体要求如下：

1、申请人必须是我校研究生课程班学员，尚未全部通过全国统考，且相关成绩未过有效期（课程班课程、全国统考外语、专业综合成绩六年有效）。
 2、申请人需获得学士学位，并在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三年以上（含三年），或虽未获得学士学位但已获得硕士、博士学位三年以上（含三年），在申请学位专业或相近专业做出成绩。
 3、申请人除填写个人信息外，还需按要求在该信息平台提交本人电子照片。

4、现场确认时需先领取排队序号，并在工作人员安排下到指定区域等候。
 5、现场确认需采集照片及指纹信息，指纹采集按先左手后右手依次从拇指到中指的顺序采集，即左拇指—右拇指—左食指—右食指—左中指—右中指，每个指纹连续采集4次。信息采集完毕由工作人员打印两份资格审查表，经申请人审核无误后，签署《诚信承诺书》，并签字交表。资格审查表一式两份，其中一份由申请人本人留存。资格审查表将作为申请人网上报名参加全国统考的依据，请申请人妥善保管，遗失不补。

6、现场确认需校验身份证、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并提交复印件。
 7、已于2012年进行过现场确认的申请人无需再次现场确认。

联系电话：23766155 联系人：王罡

 研究生院

 2012.12.12